

土地增值稅曾否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申請書

請查復本人曾否依土地稅法第 34 條（平均地權條例第 41 條）規定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土地增值稅。

申請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☒是☐否簡訊通知案件辦理情形

受委託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檢附證件：

☐ 1 身分證影本。

☐ 2 受託人身分證影本。

☐ 3 委託書。

此致

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